八十六年第二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律師、會計師、建築師、技師檢覈筆試試題　代號：0210　全一頁
土地登記專業代理人

類科：會計師　座號：
科目：商事法規
考試時間：二小時

※注意：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一、甲爲「A股份有限公司」的董事長，乙爲其董事之一。乙因涉嫌侵占公司款項，A公司決定召集董事會討論如何舉發，董事長甲認爲乙就董事會的決議有自身利害關係，爲避免發生衝突，所以並未通知乙出席。試討論董事會決議之效力。（二十五分）

二、目前可轉換公司債在轉換股份時會遭遇何種困難？試就公司法有關規定說明之。認購（售）權證（warrants）是否爲證券交易法所規範之有價證券？（二十五分）

三、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七條第一項規定：「股東得於每次股東會，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，載明授權範圍，委託代理人，出席股東會。」試從法規（含公司法及相關法規）及學理兩方面論述此一委託書制度之功能。又委託書之管理及徵求應遵守那些基本原則？試就公司法、證券交易法與委託書規則之相關規定評述之。（二十五分）

四、證券發行之承銷方式不一，試就證券交易法與國際證券實務，說明「確定之承銷」（firm commitment underwriting）與「私募」（private placement）兩種方式。（二十五分）